

# 「簡宜彬校友優秀及急難獎助學金」申請辦法

113 年 8 月 29 日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

## 一、目的：

- (一) 本獎助學金為本校國際企業學系簡宜彬校友為回饋關懷母校而設置。
- (二) 對品學兼優、服務合群之學生，提供優秀獎學金，藉以鼓勵學生能繼續勤勉學習。
- (三) 對突遭重大變故、家庭經濟困頓需要協助之學生，提供急難助學金，協助受助同學能順利地完成學業。

二、名額：每學期優秀獎學金及急難助學金各 5 名為上限，以本校國企系日間部大學部及研究所學生為限(不含碩專班)，中華民國國籍學生優先。助學金名額如未用畢，得流用至獎學金。

三、金額：優秀獎學金每名金額 30,000 元整，急難助學金每名金額 30,000 元整。

## 四、申請條件：

- (一) 優秀獎學金：凡前一學期操行成績 80 分以上，且未受申誡以上懲處者，得提出申請。大學部一至三年級學生須修習本系課程 15 學分以上，四年級及研究所須修習本系(所)課程 9 學分以上。
- (二) 急難助學金：凡突遭重大變故、家庭經濟困頓，需要急難救助以繼續就學者，得提出申請。

五、申請時間：申請人應於公告後二星期內填具申請書，連同規定應繳文件，送國際企業學系初審。

## 六、應繳文件：

- (一) 優秀獎學金：
  - 1、申請書乙份。
  - 2、前一學期成績單影本乙份。
  - 3、500 字以內學習計畫書乙份。
  - 4、服務學習同意書乙份。
- (二) 急難助學金：
  - 1、申請書乙份。
  - 2、前一學期成績單影本乙份。
  - 3、家中突遭重大事故或家庭經濟困頓之證明文件乙份。
  - 4、自述需協助之說明乙份。
  - 5、服務學習同意書乙份。

七、獲本獎助學金者，須至國際企業學系辦公室完成服務學習，服務時數為 60 小時。

八、本獎助學金須由本校國企系各班導師簽署推薦，經國企系系主任審查後，轉請宜順公益基金會核備。每學期之最終核定名額，由宜順公益基金會決定之。申請表件謹保留 5 年。本次調查所收集的個人資料，只會作適當且相關的處理，並會依法或在合法的特定目的及保存期限下保存。詳細個資聲明請閱

<http://www.tku.edu.tw/pdp.asp>。